

证券代码：301045

证券简称：天禄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74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

权益变动触及 1%及 5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梅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梅坦先生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梅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,643,23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4.99998%，持股比例触及 1%及 5%的整数倍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梅坦先生拟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5 年 8 月 14 日-2025 年 11 月 13 日）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,206,367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.0000%）。

2025 年 10 月 20 日，梅坦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9065%，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梅坦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梅坦先生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49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

本比例为 0.6792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梅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,643,23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44.99998%，持股比例触及 1%及 5%的整数倍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基本情况		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梅坦			
住所		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*****	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10 月 22 日			
权益变动过程		梅坦先生基于自身资金需求，严格按照已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中的相关计划进行减持，本次减持对公司无重大影响。			
股票简称	天禄科技		股票代码	301045	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☐ 减少 ☒		一致行动人	有 ☒ 无 ☐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	是 ☒ 否 ☐		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
股东名称	股份种类 (A 股、B 股等)	减持股数 (万股)		减持比例 (%)	
梅坦	A 股	74.93		0.6792	
陈凌	A 股	0		0	
合计		74.93		0.6792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☐ 协议转让 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☒ 间接方式转让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继承 ☐ 赠与 ☐ 表决权让渡 ☐ 其他 ☐ (请注明)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	
股东名称及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梅坦	合 计 持 有 股份	27,360,341	24.8013%	26,611,041	24.1220%
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,090,085	5.5205%	5,340,785	4.841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1,270,256	19.2808%	21,270,256	19.2808%
	合计持有股份	23,032,193	20.8779%	23,032,193	20.8779%
陈凌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00%	0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3,032,193	20.8779%	23,032,193	20.8779%
合计持有股份		50,392,534	45.6792%	49,643,234	45.0000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	6,090,085	5.5205%	5,340,785	4.8412%
有限售条件股份		44,302,449	40.1587%	44,302,449	40.1587%
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☒ 否☐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梅坦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梅坦先生拟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5 年 8 月 14 日-2025 年 11 月 13 日）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,206,367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.0000%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 梅坦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☐ 否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

5.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
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□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6.备查文件	
(1) 梅坦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	

注：上述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梅坦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5、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规定编制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梅坦先生签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2日